

## 武汉三灵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分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武汉三灵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武汉三灵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子公司”、“三灵新材料”）于2018年12月24日作出股东决定：以截至2018年9月30日财务报表，累计未分配利润2,662,089.99元为基数，向公司进行分配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,200,000.00元。

公司持有三灵新材料100%股权，三灵新材料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，上述分红将增加2018年度母公司报表利润，对公司2018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无影响。

上述全资子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子公司股东决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三灵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